附件

2022年济宁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申 请 书

企业名称（盖章）

申请时间

推荐单位（盖章）

济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填报说明**

一、本申请书为企业申请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填写。

二、推荐单位为申请企业法人注册所在县（市、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三、申请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认真填写各个表项。企业填写主营产品时应参照国家统计局《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中的产品分类或行业分类惯例，企业填写主营产品是新产品，应做标注。

四、申请企业须根据单项冠军企业主要条件，在申请书后附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填报主营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必须附相关证明材料，电子版材料自行扫描附上。

五、提交材料包括申请书纸质材料一式三份和电子文本。电子文本通过电子邮件以县（市、区）为单位递交。申请企业必须确保纸质材料和电子文本的一致性。申请书填报项目页面不足时，可另附页。

六、纸质材料请使用A4纸双面印刷，装订平整，采用普通纸质材料作为封面。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通讯地址 |  | 邮编 |  |
| 法定代表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传真 |  | E-mail |  |
| 企业类型 | □国有 □合资 □民营 □其他 |
| 基本情况 | 注册时间 |  | 注册资本 |  |
| 所属行业[[1]](#footnote-0) |  | 上年末资产总额 |  |
| 上年末职工人数 |  | 上年末负债总额 |  |
| 主营产品情况（按销售收入大小排序，最多2个，标注该上年产品销售收入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 | 产品名称[[2]](#footnote-1) | 产品类别[[3]](#footnote-2) | 主要用途 | 从事该产品领域的时间 | 上年该产品销售收入占全部业务收入比重 | 近3年[[4]](#footnote-3)产品全国市场占有率及在全国、全省、全市的排名 |
| （如生物显微镜，70%，） |  |  |  |  |  |
|  |  |  |  |  |  |
| 经济效益 | 近3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  %， %， % | 上年主营业务收入 | 万元 |
| 近3年利润增长率 |  %， %， % | 上年主营业务成本 | 万元 |
| 近3年主营产品出口额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 |  %， %， % | 上年利润 | 万元 |
| 持续研发能力 | 近3年企业R&D经费支出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 |  %， %， % | 截至申请时间企业办R&D机构数量 |  |
| 截至申请时间企业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数量及占知识产权数量的比重 |  个 % | 截至上年末R&D人员占企业全部职工的比重 |  % |
| 拥有有效专利数 |  | 发明专利 |  个 |
| 实用新型专利 |  个 |
| 外观设计专利 |  个 |
| 产品质量  | 近3年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率[[5]](#footnote-4) |  |
| 近3年产品监督抽查合格率[[6]](#footnote-5) |  |
| 近3年出口商品检验合格率[[7]](#footnote-6) |  |
| 其他 | 银行信用等级 |  |
| 企业详细情况介绍 |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一、企业经营管理概况，涵盖企业所从事的细分领域，专注细分领域时间，企业在从事细分领域的地位，企业经营战略，管理团队，法人治理结构等。二、企业主营产品情况，包括：产品在相关产业链中的位置及地位，近3年产品销售情况，主要客户群及销售地，企业主要竞争对手及与之对比情况，产品关键性能指标、能耗指标及与国内省内领先水平的对比情况，产品主要加工工艺、技术及与国内省内领先水平的对比情况，知识产权积累和运用情况，参与或主导相关产品领域国内省内相关技术、工艺等标准的制定情况。三、企业研发创新基本情况，包括：企业技术研发机构建设情况，研发经费的保障情况及激励机制，研发创新带头人及创新团队情况，创新人才培养情况等。四、企业制度建设基本情况，包括：企业品牌培育相关制度、产品质量保障相关制度，知识产权保障制度，企业生产安全保障相关制度，应对各类风险机制等。（此项可另附页） |
| 企业承诺 | 本企业郑重承诺：我单位近三年内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环境、质量等事故，经营产品能够达到能耗限额标准，同意向社会公开此承诺并接受社会监督。如存在不实、虚假信息，自愿取消我单位本次及三年内的申报资格，愿意接受通报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不良影响。 法定代表人签字：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推荐单位（公章）： 日 期： |
| 相关证明材料 |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近三年完税证明（以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为准）；3.近三年审计报告（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复印件为准，与申报材料所需数据无关的部分可不附）；4.企业主营产品市场占有率相关证明材料；5.近三年获得的知识产权、质量认证、质量荣誉、品牌荣誉等相关证明材料；6.其他企业认为须提供的材料。 |

1. 所属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大类行业填写所属行业。 [↑](#footnote-ref-0)
2. 须填写产品准确名称。 [↑](#footnote-ref-1)
3. 对照《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8位或10位代码填报，无法按该目录归类的，可按行业惯例分类。如企业认为是新产品则需标注新产品。 [↑](#footnote-ref-2)
4. 近3年是指以申请的年度为基准年向前3年。 [↑](#footnote-ref-3)
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率是指每亿元工业产值中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比例 [↑](#footnote-ref-4)
6. 产品监督抽查合格率是指出口商品总额中，合格品商品额所占的比率。 [↑](#footnote-ref-5)
7. 出口商品检验合格率是指出口商品总额中，合格品商品额所占的比率。 [↑](#footnote-ref-6)